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高教〔2018〕17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关于举办第四届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广西赛区选拔赛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第三届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进一步激发大学生创新创业热情，展示我区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搭建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与社会投资对接平台，根据《教育部关于举办第四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教高函〔2018〕2号）安排，定于2018年3月至7月举办第四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以下简称“区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勇立时代潮头敢闯会创 扎根中国大地书写人生华章

二、大赛组织机构

（一）举办单位

1. 主办单位：自治区教育厅、自治区党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

领导小组办公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自治区环境保护厅、自治区农业厅、自治区知识产权局、广西科学院、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共青团广西区委。

2. 承办单位：广西民族大学

3. 冠名单位：天极传媒集团公司

4. 协办单位：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组委会

主任：唐咸仅 自治区高校工委书记、教育厅厅长

副主任：黄雄彪 自治区教育厅副厅长

谢尚果 广西民族大学校长

组委会成员：

谢世红 自治区党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

李向幸 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自治区能源局局长

马义生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总工程师

黄学军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副厅长

李一平 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副巡视员

李如平 自治区农业厅总农艺师

钟会超 自治区科技厅副厅长、自治区知识产权局局长

饶为国 广西科学院副院长

朱有奎 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副主任

李晓勇 共青团广西区委副书记

组委会办公室成员：

李美清 自治区教育厅高教处处长

赵益真 自治区高校工委宣传部部长

覃壮才 自治区教育厅职成处处长

黄青云 自治区教育厅科信处处长

傅源方 自治区教育厅学位办主任

汪 维 自治区教育厅学生处处长

罗耀光 自治区教育厅对外合作与交流处处长

蒋瀚洲 自治区教育厅就业指导中心主任

吕稚敏 自治区党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
信息化发展处调研员

张庆彪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高技术产业处副处长

马启步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教育培训处处长

谭志雄 自治区人才服务办公室副主任

黄 克 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副主任

韦文捷 自治区农业厅科教处副调研员

唐 铖 自治区知识产权局综合处副处长

杨 磊 广西科学院物理所所长

韦 克 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行业扶贫处处长

钟声宇 共青团广西区委学校部部长

王新哲 广西民族大学教务处处长

李大庆 广西民族大学创新创业学院院长

组委会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组委会办公室设在教育厅高教处，负责组织协调工作，李美清兼办公室主任，高教处、职成处、学生处、学位办各1名负责人兼办公室副主任。组委会秘书处设在广西民族大学创新创业学院，负责大赛的实施工作，李大庆兼秘书长。

（三）专家委员会

组委会下设专家委员会，由社会投资机构、行业企业、大学科技园、高校和科研院所的专家作为成员，负责参赛项目的评审工作，指导大学生创新创业（专家委员会成员名单另行通知）。

（四）纪律与监督委员会

组委会设立纪律与监督委员会，对大赛组织评审工作和协办单位相关工作进行监督，并对违反大赛纪律的行为给予处理（纪律与监督委员会成员名单另行通知）。

三、参赛项目要求

参赛项目能够将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紧密结合，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发挥互联网在促进产业升级

以及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中的作用，促进制造业、农业、能源、环保等产业转型升级；发挥互联网在社会服务中的作用，创新网络化服务模式，促进互联网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等深度融合。参赛项目主要包括以下类型：

（一）“互联网+”互现代农业，包括农林牧渔等；

（二）“互联网+”互制造业，包括智能硬件、先进制造、工业自动化、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材料、军工等；

（三）“互联网+”互信息技术服务，包括人工智能技术、物联网技术、网络空间安全技术、大数据、云计算、工具软件、社交网络、媒体门户、企业服务等等；

（四）“互联网+”互文化创意服务，包括广播影视、设计服务、文化艺术、旅游休闲、艺术品交易、广告会展、动漫娱乐、体育竞技等；

（五）“互联网+”互社会服务，包括电子商务、消费生活、金融、财经法务、房产家居、高效物流、教育培训、医疗健康、交通、人力资源服务等；

（六）“互联网+”互公益创业，以社会价值为导向的非盈利性创业。

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赛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根据行业背景选择相应类型。以上各类项目可自主选择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

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

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需提交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等。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

四、参赛对象

根据参赛项目所处的创业阶段、已获投资情况和项目特点，大赛分为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就业型创业组。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一）创意组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2018年5月31日（以下时间均包含当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

（二）初创组

参赛项目工商登记注册未满3年（2015年3月1日后注册），且获机构或个人股权投资不超过1轮次。参赛申报人须为初创企

业法人代表，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毕业生(2013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企业法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三) 成长组

参赛项目工商登记注册3年以上(2015年3月1日前注册)；或工商登记注册未满3年(2015年3月1日后注册)，且获机构或个人股权投资2轮次以上(含2轮次)。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毕业生(2013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企业法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四) 就业型创业组

参赛项目能有效提升大学生就业数量与就业质量，主要面向高职高专院校的创新创业项目(高职高专院校也可申报其他符合条件的组别)，其他高校也可申报本组。若参赛项目在2018年5月31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若参赛项目在2018年5月31日前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毕业生(2013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企业法人在大赛

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可借用他人项目参赛。已获往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再报名参赛。

初创组、成长组、就业型创业组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项目的股权结构中，参赛成员合计不得少于1/3。

高校教师科技成果转化的师生共创项目不能参加创意组，允许将拥有科研成果的教师的股权合并计算，合并计算的股权不得少于50%（其中参赛成员合计不得少于15%）。

各高校负责审核参赛对象资格。

五、“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及赛道

（一）“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

大赛同期举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鼓励青年从广西贫困地区的实际出发，充分发挥创新性，将技术和扶贫工作相结合，服务广大农村，助力精准脱贫；推动我区创新创业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相融合，引导青年走进革命老区、贫困地区，接受思想洗礼、学习革命精神、传承红色基因，提高实践能力，用创新创业成果服务老区建设和发展，打造覆盖全区范围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大课堂”（具体活动方案见附件1）。

（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大赛增设“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参加此赛道的项目须

为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的项目。各高校要组织大学生创新创业团队到各自对接的县、乡、村和农户，从质量兴农、绿色兴农、科技兴农、电商兴农、教育兴农等多个方面开展帮扶工作，推动当地社会经济建设，助力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的项目可自主选择参加主赛道或“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比赛，但只能选择参加一个赛道。

六、赛程安排

（一）参赛报名（3-5月）

1. 各高校认真做好大赛的宣传、发动工作，扩大比赛影响力，营造良好的竞赛氛围和舆论导向，鼓励学生积极参与大赛，加强研究生和毕业生参赛组织力度，为参赛团队提供必要的支持和服务。动员教师参与指导项目，提高参赛项目的技术含量，将科研成果推向社会，产学研用紧密结合。各高校加强对参赛项目的审查，注意在意识形态问题、导向性问题方面严格把关。

2. 参赛团队可通过登录大赛官网“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任一方式进行报名。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2018年3月28日，区赛报名截止时间为6月15日，国赛系统关闭为时间为8月31日。

（二）校赛阶段（3—6月）

各高校自行组织校选拔赛，遴选优秀项目。区赛组委会将综合考虑各校报名团队数、上届区赛获奖情况及创新创业教育工作

情况等因素分配名额。各校根据名额数在报名系统中将项目推荐进入区赛，并于6月23日前提交所推荐项目的材料至大赛组委会。

（三）区赛阶段（6-7月）

1. 初赛：2018年6月23—30日，评审专家对各高校推荐项目的项目计划书及其他佐证材料进行网审，确定直接进入现场决赛的项目。

2. 现场决赛：2018年7月17—18日，获得现场决赛资格的团队进行现场展示和答辩等环节角逐，评委评分，评选出区赛奖项。项目展示内容主要包括：产品/服务介绍、市场分析及定位、商业模式、营销策略、财务分析、风险控制、团队介绍等，可进行产品实物展示。

七、奖项设置

（一）区赛主赛道设金奖50个（含冠亚季军奖4个）、银奖120个、铜奖400个，设最佳创意奖、最具商业价值奖、最佳带动就业奖、最具人气奖等专项奖，设先进集体奖6个和优秀创新创业导师若干名。

（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设金奖5个、银奖15个、铜奖60个，设“乡村振兴奖”“精准扶贫奖”等单项奖各1个，设先进集体奖5个和优秀创新创业导师若干名。

（三）先进集体奖根据获奖情况和参赛组织工作予以奖励。基本条件是：参赛项目数量不低于去年水平。综合性、理工类

本科高校参赛项目数量达到每100名在校生（不含高职高专生）3项以上，医学类本科高校、独立学院每100名在校生（不含高职高专生）2项以上，其他本科高校参赛项目达到每100名在校生（不含高职高专生）2.5项以上，高职高专院校（含成人高校）、本科高校举办的高职每100名在校生1项以上。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高校，参赛项目数量达到每500名在校生1项以上。有研究生教育的高校必须有一定数量的研究生牵头或参与项目。

八、提交材料要求

各高校推荐参加区赛的项目需提交以下材料：

（一）纸质材料

加盖学校公章的项目申报书和本校推荐项目汇总表（在区赛网站<http://plus2018.gxun.edu.cn>填报上传后打印）各一式一份（见附件2、附件3）。材料使用A4纸双面打印、装订。

（二）电子版材料

项目申报书、项目计划书电子版（word版）直接在区赛网站（<http://plus2018.gxun.edu.cn>）填报上传。

请各高校于6月23日前将项目申报书、项目计划书在区赛网站（<http://plus2018.gxun.edu.cn>）填报上传完毕，纸质版送至组委会秘书处黄凯林同志处。

九、其他事项

（一）各高校于4月20日前报送学校负责人和联系人名单

(见附件4), 以便发放大赛网站登录账号。负责人和联系人请加入区赛工作Q群: 424446771, 加入时请写明为校负责人或联系人。

(二) 各高校、各参赛团队可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http://cy.ncss.org.cn) 查看第四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相关信息。

登录第四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网站(http://plus2018.gxun.edu.cn/)关注区赛信息。

(三) 其他未尽事宜由大赛组委会另行通知。

(四) 区赛组委会联系方式。

1. 广西民族大学创新创业学院 黄凯林, 联系电话: 0771-3260551, 传真: 0771-3260556, 电子邮箱: plus2018@gxun.edu.cn, 地址: 广西南宁市大学东路188号广西民族大学文科综合楼2003室, 邮编: 530006。

2. 自治区教育厅高教处 刘红军 罗恒, 联系电话: 0771-5815187, 0771-5815185, 电子邮箱: gxgjc@126.com, 地址: 广西南宁市竹溪大道69号2521室, 邮编: 530023。

附件: 1. 第四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

2. 第四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申报书

3. 第四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选拔赛汇总表
4. 第四届中国“互联网+”广西赛区选拔赛各校联络人汇总表



第四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西赛区“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

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第三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决定实施广西“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引导更多青年学生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在创新创业中增长智慧才干，在艰苦奋斗中锤炼意志品质，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培养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热血青春力量。根据教育部对第四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部署和广西赛区选拔赛的工作安排，做好我区“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相关工作，确保活动顺利进行，现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活动主题

红色筑梦点亮人生 青春领航振兴中华

二、主要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回信精神，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深程度上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鼓励青年从广西贫困地区的实际出发，充分发挥创新性，将技术和扶贫工作相

结合，服务广大农村，助力精准脱贫；推动我区创新创业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相融合，引导青年走进革命老区、贫困地区，接受思想洗礼、学习革命精神、传承红色基因，提高实践能力，用创新创业成果服务老区建设和发展，打造覆盖全区范围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大课堂”。

三、活动安排

本次“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分校级活动和自治区级活动两个层面进行，将高校的智力、技术和项目资源辐射到广大农村地区，项目推广落地，推动当地社会经济建设、乡村振兴战略、精准扶贫脱贫相结合。

（一）校级“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4月-6月）。

各高校根据本校实际条件和扶贫对接点的情况，可自行制定本校的“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根据扶贫点的需求，做好学校现有扶贫对接地区及项目、涉农大学生创新创业团队和科技成果转化，组织本校参赛项目到革命老区、扶贫对接地开展活动。制定本校详细活动方案，须明确活动时间安排、地点、规模、活动形式、支持条件等内容，并于4月27日前报送区赛组委会（邮箱：plus2018@gxun.edu.cn）。

（二）区级“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5月底）。

大赛组委会联系农业和扶贫工作有关部门，获取乡村振兴和精准扶贫脱贫需求，将在5月底组织第四届区赛参赛项目团队走进东兰贫困地区，考察当地农村的发展现状，与当地进行需求项

目对接，帮助挖掘当地优质农产品、建立营销渠道、开展营销打造品牌等一系列帮扶措施。

四、组织实施

校级“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由高校自行组织安排。区级“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由教育厅和承办高校共同举行。

（一）参加项目及人员。

参加区级“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由各高校推荐，教育厅遴选，推荐的项目必须能在质量兴农、绿色兴农、科技兴农、电商兴农、教育兴农等多个方面开展帮扶工作，能推动当地社会经济建设，助力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的项目。人员由项目团队成员、部分“互联网+”互行业创新创业青年领军人物、教育厅和承办高校负责人组成，人数控制在80人以内。

（二）开展形式。

结合对接地的需求，深入贫困乡村，开展专题辅导报告、项目推介、对接扶贫、涉农、医疗、教育项目等多种形式，努力实现项目长期对接，并推出一批帮扶品牌项目和帮扶示范区，发挥辐射带动作用。详细活动安排另行通知。

四、总结表彰

各高校认真总结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情况，并于6月30日前将总结报告报送组委会。7月将举办优秀团队先进事迹报告会，总结经验，树立优秀典型并加以宣传。组委会将在全区总决赛期间举办“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成果展。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符合大赛参赛要求的可自主选择参加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或主赛道比赛（只能选择参加一个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单列奖项、单独设置评审指标，突出项目的社会贡献和公益价值。

设“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金奖5个、银奖15个、铜奖60个。设“乡村振兴奖”“精准扶贫奖”等单项奖各1个，设“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优秀组织奖5个和优秀创新创业导师若干名。

五、项目要求

参与“青年红色筑梦之旅”的项目须为青年创新创业项目，在推进革命老区、贫困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推广性和实效性。参与对象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可为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毕业生（2013年之后毕业的本专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须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加活动，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

项目来源包括：

（一）大赛参赛项目。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参赛项目可自主报名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

（二）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鼓励与乡村振兴、扶贫脱贫相关的国家级、省级、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参加活动。

(三) 其他参与项目。

邀请历届大赛获奖项目、符合当地需求的社会项目参加活动。

六、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精心组织。

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成立专项工作组,推动形成学校、企业、社会联动共推的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二) 统筹资源、加强保障。

各高校要主动协调本校对接地扶贫办和扶贫组织,制定针对创业帮扶团队的优惠政策,整合对方资源,对活动予以支持。

(三) 广泛宣传、营造氛围。

各高校要认真做好活动的宣传工作,通过集中启动、媒体传播,线上线下共同发力,提升活动的社会影响力,展示青年大学生参与活动的生动实践和良好精神风貌。

七、联系人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高等教育处 刘红军 罗恒

联系电话: 0771-5815187 (传真)

电子邮箱: gxgjc@126.com

地址: 南宁市竹溪大道 69 号

邮编: 530023

广西民族大学 黄凯林

联系电话: 0771-3260551 18878727004 传真: 0771-

3260556

电子邮箱: plus2018@gxun.edu.cn

地址: 南宁市大学东路 188 号广西民族大学文科综合楼 2003
室

邮编: 530006

附件 2

编号：_____

第四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广西赛区选拔赛申报书

学校名称：_____（学校公章）

项目名称：_____

团队名称：_____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参赛类型：

- “互联网+” 现代农业
- “互联网+” 制造业
- “互联网+” 信息技术服务
- “互联网+” 文化创意服务
- “互联网+” 社会服务
- “互联网+” 公益创业

参赛组别：

- 创意组
- 初创组
- 成长组
- 就业型创业组
-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 赛道

填表日期：_____

说 明

1. 请认真阅读此说明各项内容后按要求详细填写。
2. 表内项目填写时一律用钢笔、黑色水性笔或打印，不允许涂改，字迹要端正、清楚，表格可根据需要扩展。
3. 编号由大赛组委会填写。
4. 学籍管理部门签章视为对团队成员情况的确认。项目团队成员不少于3人。若为跨校组队情况，需由相关学校学籍管理部门签章。
5. 参赛项目若涉及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需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项目鉴定证书、专利证书等。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需提交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已获投资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附后。
6. 本推荐书采用A4纸双面打印、装订。

A. 申报项目情况

项目 基 本 情 况	项目名称			
	是否注册	<input type="checkbox"/> 注册 <input type="checkbox"/> 未注册	注册时间	
			注册资金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姓名			
	注册所在地			
	组织机构代码或工商注册号			
	经营范围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办公电话	
	项目简介 (100 字左右)			
	所获投资情况			
所获专利类型 及专利号				

B. 申报团队情况

团队名称						
指导教师						
项目 负 责 人 情 况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属学校			所学专业		
	学历			学制		
	入学时间			毕业时间		
	邮箱			手机号码		
	通讯地址					
项目 团 队 成 员 情 况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学 历	所 属 学 校	
资 格 认 定	学籍管理部门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否为正式注册在校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非在职的普通高等院校学生（含本专科生、研究生），或为 2013 年 6 月 10 日之后毕业的本校毕业生。</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部门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C. 证明材料